

五华县财政局 文件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华财农〔2020〕27号

关于下达 2016-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整改资金的通知

有关镇人民政府(财政所、村建办):

为进一步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保障工作,结合县委常委委员会关于扎实开展脱贫攻坚“回头看”和省级脱贫攻坚普查迎检工作会议精神,各镇对 2016-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实际补助对象 4612 户进行全面排查,发现仍有 6%的危房改造户存在未入住、配套设施不完善等问题。为加快推动危房改造问题整改,现将 2016-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整改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用于 2016-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相关项目支出。各镇和村建办要加强项目实施的日常管理和指导,通过资金支持,务必实现改造对象的房屋功能(厨房、厕所、门窗)齐全并入住,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工作任务。

二、各镇要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按照项目资金用途,完善工作台账,实施动态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如发现挤占、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将严格按照《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责任追究办法的通知》(华府办〔2016〕16号)有关规定处理。

附件:五华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整治资金需求表



五华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整改资金需求表

序号	镇别	2016-2019年危房改造补助户数	预计存在问题比例	预计存在问题户数	预计所需整改资金（万元）
1	水寨镇	264	6%	16	16
2	河东镇	361	6%	22	22
3	转水镇	317	6%	20	20
4	华城镇	355	6%	22	22
5	岐岭镇	175	6%	11	11
6	潭下镇	196	6%	12	12
7	长布镇	257	6%	16	16
8	周江镇	191	6%	12	12
9	横陂镇	403	6%	25	25
10	郭田镇	186	6%	12	12
11	双华镇	177	6%	11	11
12	安流镇	527	6%	32	32
13	棉洋镇	501	6%	31	31
14	梅林镇	205	6%	13	13
15	华阳镇	120	6%	8	8
16	龙村镇	377	6%	23	23
	合计	4612		286	286